

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

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二〇一〇年六月

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09年公司监事会¹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就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对公司2009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和业绩的基本评价

2009年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。监事会列席了2009年历次董事会会议，并认为：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，未出现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行为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，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，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，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。

二、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会议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过了：《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08

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二)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9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过了:《关于审核确认公司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(三)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9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通过了《关于投建金刚石合成第五车间的议案》。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,根据检查结果,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经检查,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(二) 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和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机制健全、财务状况良好。2009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2009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，不存在任何内幕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四）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

2009年度公司尚未获得募集资金。

（五）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、资产置换情况

2009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，未发生债务重组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，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。

（六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意见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情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监事会认为，该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，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。

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六月四日